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理工教务〔2025〕26号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5级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为规范教育教学管理，维护学院正常教学秩序，保障学生合法权益及个性发展，根据《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转专业人数

根据《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湘理职院〔2020〕57号）要求，每个专业转入率不高于本年级在校生人数的5%。结合学校2025级各专业在校人数实际情况，各专业允许转入人数如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可转入人数	序号	专业名称	可转入人数
1	光伏工程技术	12	9	工业机器人技术	10
2	电力储能应用技术	5	10	无人机应用技术	10
3	工程造价	6	11	智能控制技术	5
4	风力发电工程技术	12	12	电子商务	7
5	新能源汽车技术	11	13	数字时尚设计	7
6	电气自动化技术	13	14	大数据与会计	8
7	机电一体化技术	12	15	业财数据应用与管理	7
8	机械设计与制造	14			

二、日程安排

转专业工作安排在 2026 年 1 月 5 日-2026 年 1 月 21 日内完成。具体日程安排如下表。

时间	具体安排	平台	责任人(部门)	备注
2026 年 1 月 5 日 -2026 年 1 月 9 日	学生申请、资格审查	企业微信	学生本人 招生就业处 教务处	
2026 年 1 月 19 日-1 月 21 日	公示审查结果、公共必修课成绩以及转专业名单	教务处官网、企业微信	教务处	二级学院通知学生本人
2025 年 1 月 22 日-1 月 23 日	办理学籍异动	企业微信	二级学院 教务处	二级学院提供学生拟转入班级和对接辅导员

三、具体事项说明

(一) 转专业申请

符合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手册（2024 版）中《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所述情形且无第二十六条所述情形的学生，按照自愿原则，提出转专业申请，在企业微信递交学生转专业申请表（电子档）。具体操作流程为：学生从“企业微信——工作台——审批——教务（学生转专业申请）”完整填写数据并提交。

注意：

1. 申请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9 日下午 17:30，逾期不再受理。
2. 学生转专业申请表数据不完整或有差错，视为申请无效，责任自负。

（二）资格审查及名单公示

1.教务处资格审查。教务处对照《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二）、（四）、（五）、（六）款规定，出具审查意见，并计算学生公共必修课平均成绩排名。

2.招生就业处资格审查。招生就业处对照《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三）、（七）款规定，出具审查意见。

3.转专业名单公示。教务处综合审查意见及学生公共必修课平均成绩情况确定拟转专业学生名单（对于通过资格审查的学生人数多于转入人数计划的专业，按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公共必修课的平均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择优确定拟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在教务处官网、企业微信公示三天。

4.转专业名单确定。公示无异议后提请校长办公会审议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

（三）学籍变更

校长办公会审议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后，二级学院学工办主任根据转专业公示结果，向教务处学籍管理员提交转入学生的班级和辅导员信息。由教务处对学生学籍的电子注册信息进行更新。学生应在新的学期开始时，前往指定的转入班级进行报到并参加课程学习。

四、工作纪律

1.坚持公平公正原则。教务处严格执行转专业工作规定，纪检监察处全程监督，确保公平公正公开。

2.坚持自愿原则。任何人不得强行要求学生转专业。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5年1月4日